

行政许可事项实施规范

(基本要素)

一、行政许可事项名称：

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国有馆藏文物审批

二、主管部门：

省文化和旅游厅

三、实施机关：

省文化和旅游厅；设区的市级、县级文化和旅游部门

四、设定和实施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

五、子项：

2.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省级文物部门主管的国有馆藏二级及以下文物审批

3.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设区的市级文物部门主管的国有馆藏二级及以下文物审批

4.非国有文物收藏单位和其他单位借用县级文物部门主管的国有馆藏二级及以下文物审批